

一、 關於本會之宗旨、組織、章程、業務、經費、及其他重要事項，業經本會會員大會決議通過，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。本會自成立以來，即積極推行各項業務，並定期召開會員大會，報告業務執行情形，並聽取會員意見。本會之宗旨，在於維護會員之合法權益，並促進會員間之合作與交流。本會之組織，由會員大會、理事會、監事會及秘書處等組成。本會之章程，係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制定，並經主管機關核准。本會之業務，包括會員服務、資訊提供、政策倡導、及社會公益活動等。本會之經費，主要來自會員會費、政府補助、及社會捐助等。本會將繼續努力，為會員提供更好之服務，並為社會公益事業做出貢獻。

二、 本會為加強與會員之聯繫，特於本會網站設立「會員服務」專區，提供會員查詢、報名、繳費、及意見反映等各項服務。本會將定期舉辦各類活動，如座談會、研討會、及戶外活動等，以增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。本會亦將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，為社會做出貢獻。本會之經費，將由會員大會審核通過，並定期向會員報告。本會之組織架構，將根據實際需要進行調整，以確保各項業務之順利執行。本會將繼續秉承「服務會員、促進合作」之宗旨，為會員提供更好之服務，並為社會公益事業做出貢獻。

三、 本會為提高服務效率，特於本會網站設立「會員服務」專區，提供會員查詢、報名、繳費、及意見反映等各項服務。本會將定期舉辦各類活動，如座談會、研討會、及戶外活動等，以增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。本會亦將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，為社會做出貢獻。本會之經費，將由會員大會審核通過，並定期向會員報告。本會之組織架構，將根據實際需要進行調整，以確保各項業務之順利執行。本會將繼續秉承「服務會員、促進合作」之宗旨，為會員提供更好之服務，並為社會公益事業做出貢獻。

四、 本會為提高服務效率，特於本會網站設立「會員服務」專區，提供會員查詢、報名、繳費、及意見反映等各項服務。本會將定期舉辦各類活動，如座談會、研討會、及戶外活動等，以增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。本會亦將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，為社會做出貢獻。本會之經費，將由會員大會審核通過，並定期向會員報告。本會之組織架構，將根據實際需要進行調整，以確保各項業務之順利執行。本會將繼續秉承「服務會員、促進合作」之宗旨，為會員提供更好之服務，並為社會公益事業做出貢獻。

五、 本會為提高服務效率，特於本會網站設立「會員服務」專區，提供會員查詢、報名、繳費、及意見反映等各項服務。本會將定期舉辦各類活動，如座談會、研討會、及戶外活動等，以增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。本會亦將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，為社會做出貢獻。本會之經費，將由會員大會審核通過，並定期向會員報告。本會之組織架構，將根據實際需要進行調整，以確保各項業務之順利執行。本會將繼續秉承「服務會員、促進合作」之宗旨，為會員提供更好之服務，並為社會公益事業做出貢獻。

六、 本會為提高服務效率，特於本會網站設立「會員服務」專區，提供會員查詢、報名、繳費、及意見反映等各項服務。本會將定期舉辦各類活動，如座談會、研討會、及戶外活動等，以增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。本會亦將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，為社會做出貢獻。本會之經費，將由會員大會審核通過，並定期向會員報告。本會之組織架構，將根據實際需要進行調整，以確保各項業務之順利執行。本會將繼續秉承「服務會員、促進合作」之宗旨，為會員提供更好之服務，並為社會公益事業做出貢獻。

一、本會為維護會員權益，特訂定本章程，自中華民國八十年一月一日起施行。
二、本會之宗旨為：(一) 維護會員之合法權益；(二) 促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；(三) 提高會員之專業素質；(四) 參與社會公益活動。
三、本會之組織由會員大會、理事會、監事會及秘書處組成。
四、本會之經費來源包括：(一) 會員會費；(二) 社會捐助；(三) 政府補助；(四) 其他合法收入。
五、本會之辦事處設於台北市中正區某某路某某號。
六、本會之秘書長由理事會聘任，負責處理會務。
七、本會之監事會由會員大會選舉產生，負責監督會務。
八、本會之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關，由全體會員組成。
九、本會之章程經會員大會通過後即行生效。
十、本會之修改章程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會員出席，且出席會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。

本會為維護會員權益，特訂定本章程，自中華民國八十年一月一日起施行。
本會之宗旨為：(一) 維護會員之合法權益；(二) 促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；(三) 提高會員之專業素質；(四) 參與社會公益活動。
本會之組織由會員大會、理事會、監事會及秘書處組成。
本會之經費來源包括：(一) 會員會費；(二) 社會捐助；(三) 政府補助；(四) 其他合法收入。
本會之辦事處設於台北市中正區某某路某某號。
本會之秘書長由理事會聘任，負責處理會務。
本會之監事會由會員大會選舉產生，負責監督會務。
本會之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關，由全體會員組成。
本會之章程經會員大會通過後即行生效。
本會之修改章程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會員出席，且出席會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。

本會為維護會員權益，特訂定本章程，自中華民國八十年一月一日起施行。
本會之宗旨為：(一) 維護會員之合法權益；(二) 促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；(三) 提高會員之專業素質；(四) 參與社會公益活動。
本會之組織由會員大會、理事會、監事會及秘書處組成。
本會之經費來源包括：(一) 會員會費；(二) 社會捐助；(三) 政府補助；(四) 其他合法收入。
本會之辦事處設於台北市中正區某某路某某號。
本會之秘書長由理事會聘任，負責處理會務。
本會之監事會由會員大會選舉產生，負責監督會務。
本會之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關，由全體會員組成。
本會之章程經會員大會通過後即行生效。
本會之修改章程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會員出席，且出席會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。

本會為維護會員權益，特訂定本章程，自中華民國八十年一月一日起施行。
本會之宗旨為：(一) 維護會員之合法權益；(二) 促進會員間之交流與合作；(三) 提高會員之專業素質；(四) 參與社會公益活動。
本會之組織由會員大會、理事會、監事會及秘書處組成。
本會之經費來源包括：(一) 會員會費；(二) 社會捐助；(三) 政府補助；(四) 其他合法收入。
本會之辦事處設於台北市中正區某某路某某號。
本會之秘書長由理事會聘任，負責處理會務。
本會之監事會由會員大會選舉產生，負責監督會務。
本會之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關，由全體會員組成。
本會之章程經會員大會通過後即行生效。
本會之修改章程須經會員大會三分之二以上會員出席，且出席會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。

□ 此 項 研 究 計 劃 係 由 本 會 委 託 中 華 大 學 經 濟 學 系 王 國 棟 教 授 承 辦 。

□ 本 會 為 了 更 加 充 實 研 究 內 容 及 廣 大 參 考 文 獻 之 收 集 。

□ 本 會 為 了 更 加 充 實 研 究 內 容 及 廣 大 參 考 文 獻 之 收 集 。

□ 本 會 為 了 更 加 充 實 研 究 內 容 及 廣 大 參 考 文 獻 之 收 集 。

□ 本 會 為 了 更 加 充 實 研 究 內 容 及 廣 大 參 考 文 獻 之 收 集 。

□ 本 會 為 了 更 加 充 實 研 究 內 容 及 廣 大 參 考 文 獻 之 收 集 。

□ 本 會 為 了 更 加 充 實 研 究 內 容 及 廣 大 參 考 文 獻 之 收 集 。

□ 本 會 為 了 更 加 充 實 研 究 內 容 及 廣 大 參 考 文 獻 之 收 集 。

□ 本 會 為 了 更 加 充 實 研 究 內 容 及 廣 大 參 考 文 獻 之 收 集 。

□ 本 會 為 了 更 加 充 實 研 究 內 容 及 廣 大 參 考 文 獻 之 收 集 。

